黄山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要求，根据教育部和共青团中央共同印发的《关于在高校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意见》，学校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学生素质教育，促进学生成长成才，全面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更好地发挥第二课堂在我校人才培养中的作用，学校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黄山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是学校本科教育实施学分制的进一步深化，是对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补充和完善。

**第二条** 第一课堂是人才培养的主体，第二课堂是第一课堂的有力补充，两者相互结合、相互促进和协调发展。第二课堂活动是大学生学习成长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提升大学生综合素质的实践平台，是引导大学生树立新观念、增强自主发展动力的有效载体。它是指在课堂教学以外的时间,学生在教师指导下所进行的旨在加深基础知识,扩大知识领域,开扩视野,发展科技、文体、艺术等方面的兴趣和才能,培养独立工作和创造能力,提高思想品德和综合素质的实践创新活动。

第二章 组织保障

**第三条** 为加强对学校社会责任教育的统一领导和管理，学校成立工作领导组，由分管团学、教学校领导任组长，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各学院党政负责人为成员，负责领导学校学生第二课堂培养工作；成立学生第二课堂培养工作办公室，校团委负责全校学生第二课堂培养的协调管理；教务处负责全校学生第二课堂培养的学分审定。

**第四条** 各学院成立“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工作小组，党政负责人为组长，副院长、副书记、二级学院团委书记、辅导员等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学院学生第二课堂培养工作的开展。各二级学院团委协助教务处负责本学院学生第二课堂培养活动的组织、协调和学分认定工作。

**第五条** 班级成立工作小组，辅导员为组长，班长、团支部书记任副组长，支部委员会和班委全体成员为组员，负责班级学生第二课堂活动的实施；团支部设第二课堂学分认证委员，负责协助教务处日常学分认证工作。

第三章 学分认证及管理

**第六条** 第二课堂数据管理依托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开发的“第二课堂成绩单”网络管理系统（到梦空间）实施，在系统内进行各级第二课堂活动发布、审核，对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实时记录、评价和学分认证等。

**第七条** 我校第二课堂学分为必修学分，本科生在校学习期间，必须获得不少于8个第二课堂活动学分。学生第二课堂学分要均衡分布，在校期间每个模块均不得低于1学分，因身体疾病等特殊原因而修不满第二课堂学分的，经学校审批，可视情况准许相应模块的申请免修。

**第八条** 转专业同学名单经教务处公示后由校素拓中心直接进行到梦空间信息修改。

**第九条** 非毕业班学生“第二课堂成绩单”成绩以学年为认定期限，每学年九月开学两周内完成认定、审核、公示、备案。非毕业班在大三上学期未修满5个学分将予以告知，毕业班学生“第二课堂成绩单”须在毕业前修满 8 学分，于毕业班第二学期开学两周内完成认定、审核、公示、备案。不符合毕业条件的，按学校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处理，延期毕业。

**第十条**“第二课堂成绩单”成绩优秀学生，按照一定比例授予相应荣誉称号。

第四章 课程体系及内容

**第十一条** 第二课堂培养内容分为四大模块：

A模块，即思想政治与道德修养。主要指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以公民道德教育为基础，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青年，深入开展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培养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包括政治理论、时事政策、党团知识等理论学习活动；明礼诚信、文明创建、民主法制、民族宗教、安全稳定、爱国爱校、校规校纪、节能环保等主题教育活动。  
 B模块，即专业技能与创新创业。主要指以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为重点，以拓展学生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为主要内容的活动，引导和帮助学生崇尚科学精神、稳定专业思想、掌握专业技能、提升职业素养。包括拓展阅读、学术交流、学术报告、科普知识等专业延伸学习活动；专业技能、语言表达、文字写作、考级考证等技能提升活动；科技培训、科技制作、发明创造、学术研究等学术科技创新活动；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教育、职业导航等就业创业活动。  
 C模块，即身心健康与文化艺术。主要指以培养学生理性思维、审美能力、意志品质为重点，引导学生健全人格、强健体魄、健康生活，促进学生身心素质协调发展。包括文学、艺术、历史、哲学等人文书籍阅读活动和文学艺术等表演及创作活动；健康讲座、团体辅导、心理素质拓展等心理健康教育活动；“三走”活动、球类棋类竞赛、田径运动会等体育活动。  
 D模块，即社会责任实践活动。主要指培养学生对国家和集体的关怀、责任和担当，引导学生认识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奉献社会，在服务社会和他人中养成利他人格，养成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包括 “三下乡”社会实践、社区服务、专业服务、公益劳动、慈善活动、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等社会实践活动，担任社会工作者。

1. **附则**

**第十二条** 对在学分认证中弄虚作假的组织，学校将取消该组织本学期发布活动的权限；对徇私舞弊和不负责任的单位和个人，学校将视情节给予通报批评直至纪律处分。

**第十三条** “第二课堂成绩单”将作为学生在校期间评奖评优、推优入党、求职就业等工作的主要凭证。

**第十四条** 二级学院须根据本办法制定细则上报校团委审核备案。

**第十八条** 窗体顶端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试行，由教务处、团委、学生处负责解释。

黄山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工作领导组

2020年11月18日